

#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奥翔药业

股票代码：603229

信息披露义务人：郑志国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

通讯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2年12月14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2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奥翔药业	指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郑志国
本次发行	指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行为
本报告书	指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郑志国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324211971\*\*\*\*\*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

通讯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否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形。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自公司首发上市后，因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郑志国先生持股比例整体被稀释以及郑志国先生股份减持等原因，郑志国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59.99%降至 54.81%。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 日披露了《奥翔药业关于控股股东、董事、高管暨持股平台减持计划提前终止暨后续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郑志国先生基于自身原因，决定调整减持安排，提前终止于 2022 年 4 月 7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并披露新的减持计划；郑志国先生计划自 2022 年 10 月 31 日起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期间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6,080,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4.001%。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继续执行上述减持计划。

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和时间

信息披露义务人郑志国先生因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其持股比例整体被稀释以及其股份减持等原因，导致其在上市公司中权益变动的股份达到法定比例，最终权益变动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14 日。

(一)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整体被稀释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完成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信息披露义务人郑志国先生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其以现金方式认购 2,896,452 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最终发行股份的 19.05%，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其持股数由 134,366,400 股增加至 137,262,852 股。由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使公司当时总股本由 224,000,000 股增加至 239,206,372 股，郑志国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整体被稀释，其持股比例由 59.99%降至 57.3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2022 年 7 月 2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4 日期间，郑志国先生通过大宗交易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0,3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7%，其持股比例由 57.38%降至 54.81%。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郑志国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7 月 26 日	20,000	0.005	43.29-43.29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12 月 14 日	5,000,000	1.244	28.65-29.12

大宗交易	2022年12月14日	5,320,000	1.324	24.09-24.09
合计		10,340,000	2.57	

注1：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来源为IPO前取得的4,020,000股，非公开发行取得的1,000,000股，大宗交易减持的股份来源均为IPO前取得。

注2：上述减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披露的《奥翔药业关于控股股东、董事、高管暨持股平台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2022年12月15日披露的《奥翔药业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权利限制情况

股东	权益变动前			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	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郑志国	95,976,000	59.99	不存在	220,261,591	54.81	不存在
合计	95,976,000	59.99		220,261,591	54.81	

注：自公司首发上市起至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郑志国先生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郑志国先生在公司首发上市时持有公司股份95,976,0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59.99%；公司于2020年6月实施2019年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该次转增完成后，郑志国先生所持股份增加至134,366,400股，持股比例不变。

公司于2020年12月完成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郑志国先生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其以现金方式认购2,896,452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最终发行股份的19.05%，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其持股数由134,366,400股增加至137,262,852股。由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使公司当时总股本由224,000,000股增加至239,206,372股，郑志国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整体被稀释，其持股比例由59.99%降至57.38%。

公司于2021年7月实施2020年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该次转增完成后，郑志国先生所持股份增加至



164,715,422 股，持股比例不变。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实施 2021 年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该次转增完成后，郑志国先生所持股份增加至 230,601,591 股，持股比例不变。

2022 年 7 月 26 日，郑志国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5%。

2022 年 12 月 14 日，郑志国先生通过大宗交易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0,3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7%，其持股比例由 57.38%降至 54.81%。

综上，自公司首发上市起至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郑志国先生持股比例由 59.99%降至 54.81%，累计股份减少比例为 5.18%。

###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其作出的任何股份锁定、减持等相关承诺。

###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其他情况

（一）郑志国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郑志国先生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事项等，最近 3 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郑志国先生有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的内容。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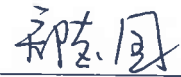
###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奥翔药业董事会办公室，以供投资者查询。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郑志国

2022年12月14日

## 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台州市
股票简称	奥翔药业	股票代码	60322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郑志国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无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非公开发行整体被动稀释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95,976,000股</u> 持股比例： <u>59.99%</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220,261,591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54.81%</u> 大宗交易变动-5,320,000股，变动比例-1.32%；集中竞价交易变动-5,020,000股，变动比例-1.25%；非公开发行整体股份比例被动稀释，变动比例-2.61%；以上变动比例合计-5.1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0年12月至2022年12月</u> 方式： <u>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其持股比例整体被稀释以及股份减持（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郑志国

郑志国

2022年12月14日